

关于长沙市望城区 2021 年财政预算预计执行情况 和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草案）

——在长沙市望城区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吴南军

2021 年 10 月 22 日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向大会报告望城区 2021 年财政预算预计执行情况与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查，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21 年财政预算预计执行情况

2021 年，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起步之年。全区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湖南工作系列重要讲话指示精神，严格落实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自觉接受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指导，紧紧围绕“三高四新”战略，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为促进全区疫情防控、“十四五”

规划开局提供了坚实的财力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 月执行情况及全年预计情况

(一) 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1-9 月完成财政总收入 985904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78.25%,比上年同期增长 11.65%。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省区两级,下同) 63737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5%。

全年预计完成财政总收入 1260000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00%,比上年增长 10%。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950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8%。

(二) 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1-9 月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46253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76.9%。分支出功能科目为: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123768 万元,国防支出 4282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27948 万元,教育支出 171254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8632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65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26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1790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1377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44332 万元,农林水支出 73832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27369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7616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829 万元,金融支出 635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07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6994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496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368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2730 万元,其他支出 40999 万元。

全年预计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28400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02.54%，比年初预算增加 27900 万元，主要是新增一般债券 27900 万元。

（三）收支平衡情况

全年预计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95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70000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49858 万元，上年结转 54827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调入 20000 万元，收入合计 1299685 万元。

全年预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12645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2840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14200 万元（包含上解省级下放共享收入），债务还本支出 21958 万元。

收支相抵，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年终滚存结余 35127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9 月执行情况及全年预计情况

（一）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1-9 月完成政府性基金收入 651642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71.3%，其中：国土基金收入 601749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4500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4073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820 万元。

全年预计完成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916000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00.22%，其中：国土基金收入 8500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6000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5000 万元，其

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100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1-9 月完成政府性基金支出 805088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89.26%，其中：国土基金支出 713055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3716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支出 3978 万元，其他基金支出 2995 万元，专项债券支出 47900 万元。

全年预计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304200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44.6%，比年初预算增加 402200 万元，主要是新增专项债券 400200 万元和污水处理费及其他政府性基金新增收入 2000 万元安排的支出。

(三) 收支平衡情况

全年预计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916000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458850 万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4002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6000 万元，上年结转 8660 万元，收入合计 138951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304200 万元，调出资金 2000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5865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500 万元，支出合计 1383350 万元。

收支相抵，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滚存结余 6160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9 月执行情况及全年预计情况

1-9 月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7062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00.86%；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627 万元，为年初预

算的 70.5%。

全年预计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7062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00.86%；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644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01.23%，结转下年 418 万元，支出合计 7062 万元，收支平衡。

四、社保基金预算 1-9 月执行情况及全年预计情况

按照省级要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调整为由市级统一编制预决算，以下数据只包含机关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四项基金。

（一）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1-9 月完成社保基金预算收入 57089 万元，为年初预算（同口径，下同）的 72.34%。其中：机关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4554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3482 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6463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2590 万元。

全年预计完成社保基金预算收入 75767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96.01%，比年初预算数调减 3152 万元（主要是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受疫情影响，缴费有所降低）。其中：机关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6770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6764 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9095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3138 万元。

（二）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1-9 月完成社保基金预算支出 58644 万元，为年初预算（同

口径，下同）的 76.92%。其中：机关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6757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7756 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9953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4178 万元。

全年预计完成社保基金预算支出 76891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00.85%，比年初预算增加 649 万元（主要是去年困难稳岗补贴今年兑现，失业保险基金支出增加）。其中：机关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6460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3091 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11795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5545 万元。

（三）收支平衡情况

全年预计社保基金预算收入 75767 万元，社保基金预算支出 76891 万元，当年结余-1124 万元，历年滚存结余 51581 万元。

五、经批准的区本级债务情况

2021 年省财政厅下达我区新增政府债券限额 42.81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2.79 亿元，专项债券 40.02 亿元。政府债务余额预计 165.98 亿元，政府债务风险整体可控。

六、2021 年财政工作主要特点

（一）区域财政经济高质量增长

一是财税收入实现“量质双优”。协同税务、资规、住建、国资等相关部门和街镇园区，建立重点企业税收及建安项目管理台账，持续开展综合治税，动态管控、重点攻坚，有效推进二级市场土地交易，大力促进产业协调发展，确保税收颗粒归

仓。全年可实现财政总收入 126 亿元以上、增长 10%以上，全口径税收占比 87%以上。二是支持先进制造业发展。整合各类财政资金 5.5 亿元，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和激励作用，聚焦六大产业链条，做强“一主三特”产业，加快实施“倍增计划”“强链计划”，助推中信戴卡车轮项目、立邦新材生产基地项目一期等先后顺利投产，有效推动智能制造等企业实现研发创新、成果转化，全年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81 家，先进制造业产业链条不断发展壮大。三是推进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加大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力度，率先全市出台采购项目“双免”政策，降低市场主体交易成本、减少办事环节。提供中小企业无费担保、贷款贴息等优质服务，兑现工业企业贷款贴息 968 万元，减免中小企业及“三农”担保费 2025 万元，预计年末在保余额可达到 15 亿元。四是“三资”盘活进一步加强。坚持做活存量就是做优增量，着力优化资产有效配置，强化资金清理盘活，创新资源要素驱动，全年预计完成“三资”盘活 33 亿元以上，有效支持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民生保障水平稳步提升

一是社会保障水平逐步提高。投入 6.14 亿元，提高基本养老金、医疗保险缴费补贴等标准，增发 65 岁以上人员老年基础养老金，大力推动人才新政政策兑现，落实社会政策兜底保障功能；推进全区养老事业发展，支持区级养老中心建设，积极探索“卫生院+养老服务”医养结合的望城健康养老服务新模式。

二是支持城乡教育均衡发展。投入 10.6 亿元，扎实推进城区、农村学校校舍安全隐患排查及维修维护，重点支持 7 所楼盘中小学校建设、望城一中改扩建及职业中专发展，新增 65 所公办幼儿园，新增中小学学位 15450 个，新增幼儿园学位 10000 个，有效缓解入学入园供需矛盾。三是支持乡村振兴战略逐步实施。投入 4.6 亿元，加强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支持乡村建设行动、美丽屋场等方面建设，建设高标准农田 3.15 万亩，支持创建和提升 160 个美丽乡村，逐步实现美丽乡村建设全覆盖。四是支持“四精五有”品质城市建设。投入 6.1 亿元，重点支持香炉洲大桥、智慧城市、大泽湖海归小镇建设，推进老旧小区、重点路段和关键节点提质改造。实施 PPP 建设模式，完成桥汨线、湘江大道北沿线二期工程，加快推进生态、智慧、活力的宜居城区建设，城市品质品位品牌大幅提升。五是支持科技文体卫生事业蓬勃发展。投入 2.34 亿元，支持区级科技计划加快立项，建设 10 个标准化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及 7 所新型智慧社区健身中心，支持举办各类文化惠民演出及赛事活动，加快疫后旅游市场复苏；提高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支持人民医院、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建设，统筹医保基金用于免费注射新冠疫苗及核酸检测，建立起维护居民健康的第一道屏障。六是支持污染防治攻坚深入推进。投入 4.8 亿元，重点保障截污治污、城乡污水处理，大气污染防治，湘江河道保洁及环境卫生整治，坚决打赢蓝天、碧水、净土、静音保卫战。

（三）财政管理改革卓有成效

一是**预算执行约束不断强化**。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5%以上；出台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建立信息化管理平台，规范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提升财政资金效益。

二是**预算绩效管理全面实施**。强化制度管控，初步建立全方位的预算绩效管理框架体系，全面实施目标管理、跟踪监控、绩效自评和财政重点评价，打造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

三是**国库管理水平逐步提高**。进一步推进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实现预算单位、财政、银行之间无纸化运作，大大提高资金拨付效率。按资金性质的轻重缓急，做好库款使用规划，科学合理调度库款，确保库款资金在合理区间运行，提高财政资金管理水平。

四是**政府债务风险防范有力有效**。债务还本付息纳入全口径预算管理，对债务结构、期限和成本实行常态化监控，到期债务实施“一债一策”化解方案，确保偿债有来源，风险不发生。按照“资金跟着项目走的原则”加强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管理，确保资金高效安全。

五是**财政投资评审质效持续提升**。将造价控制关口前移，试点房建及市政道路限额设计，优化工程服务计费标准，全面启用财政评审系统，统一评审技术标准，实现评审质效双提升。

各位代表，2021年既面临着疫情影响、国际形势复杂严峻、国内经济结构转型等带来的减收冲击，又要统筹保障好疫情防控、民生事业、重点项目等刚性支出，财政运行将处在紧平衡

状态，但在全区上下攻坚克难、奋勇拼搏的努力下，一定能全面完成年度目标，确保各项事业发展进步。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增长速度换档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三期叠加”的态势在短期内还将持续存在；“三高四新”财源建设力度还有待进一步加强；财政收入增速放缓，可用财力与支出需求刚性缺口的剪刀差短时间内还难以改变。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在今后的工作中切实加以克服和解决。

2022 年财政预算安排草案

2022 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坚持预算法定原则，强化“零基”预算，节用裕民、“三保”优先，党政机关带头过紧日子，服务高质量发展。

一、一般公共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86000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59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30000 万元

区级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80000 万元。

上级专项补助支出 250000 万元，按照上级明确的项目予以安排，主要用于教育、科技、社保、农林水等民生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59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80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调入 20000

万元，上年结转 35127 万元，收入合计 129412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3000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30000 万元，结转下年 34127 万元，支出合计 1294127 万元；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965000 万元，其中：国土基金收入 9000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6000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500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53000 万元。

区级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45000 万元，其中：国土基金支出 9000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4000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支出 5000 万元。

上级补助支出及上年结转支出 8000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收支平衡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965000 万元，上级专项补助收入 4000 万元，上年结转 8160 万元，收入合计 97716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5300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300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20000 万元，结转下年 3860 万元，支出合计 977160 万元；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067 万元，为国有控股、参股公司分红上缴收入。其中：城投集团 4000 万元、经开集团 3000 万元、水投集团 2600 万元、担保公司 270 万元、金霞粮油购销公司 67 万元、拓望公司 60 万元、国信测绘公司 70 万元。

(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067 万元，主要用于企业扶持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平衡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06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067 万元；收支平衡。

四、社保基金预算

(一) 社保基金预算收入 80509 万元，其中：机关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7200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9709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3600 万元。

(二) 社保基金预算支出 78047 万元，其中：机关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7000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5227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5820 万元。

(三) 社保基金预算平衡情况。社保基金预算收入 80509 万元，社保基金预算支出 78047 万元，当年结余 2462 万元，历年滚存结余 52986 万元。

2022 年财政工作

2022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在疫情持续影响、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复杂严峻的不利影响下，我们将团结拼搏、创新实干、赶超跨越，坚决贯彻落实省、市、区各项决策部署，奋力谱写新时代望城财政工作新篇章。

2022 年，我区财政工作的思路和重点是：以习近平新时代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湖南工作系列重要讲话指示精神，深刻领会落实市第十四次、区第三次党代会精神，聚焦“四个定位”，紧扣“三个望城”，加快实现“四个率先”，更加突出“三高四新”财源建设工程，精准优化支出结构，高效推进财政改革和干部队伍建设，为建设现代化新望城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

根据上述基本思路，我们将重点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实施“三高四新”财源建设工程

围绕“三高四新”战略，强化生财聚财，着力稳增长、提质量，稳步提升财政经济发展效益。一是建立“三高四新”财源建设工程联席会议制度，深化联系街镇税收服务工作机制，实施制造业税收提升计划、骨干税源企业税收培育计划、园区产业发展提升计划，稳定发展房地产业，积极发展现代服务业，创新建筑业发展，构建齐抓共管的财源建设新格局。二是大力支持引进“两高三有”的“三类 500 强”、三智一芯、产业链关键项目，精准引进产业关联度大、技术含量高、税收贡献大、辐射带动能力强的重大项目和企业。三是优化财税政策结构和财政资金分配方式，建立产业政策、资金分配与税收挂钩的机制，充分利用财政融资担保、融资转贷等金融手段帮扶中小企业及“三农”解决融资难题，强化投入产出理念，从源头上重视财源培育和建设。

（二）致力保重点惠民生

统筹全区财力，将新增财力的 80%以上用于优先保障和改善民生。一是完善多层次社会保障和社区治理体系，做好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工作，重点支持消除贫困、改善民生、逐步实现共同富裕，助力社会治理新格局。二是优化医疗服务与救治体系，支持建设公共卫生中心、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提升基层社区卫生服务水平。三是持续保障基础教育投入，保障教师队伍建设及学校正常运行，办好优质公平教育。四是建立健全普惠型、全覆盖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全区文化体育事业繁荣发展。五是大力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统筹土地出让收入，支持农业特色产业发展、美丽宜居村庄建设、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促进农民增收，支持建立防止返贫治贫长效机制。六是不断优化财政投入方式和结构，大力支持“一江两岸”“一园三区”“一园三带”等发展战略深入实施。深入开展城市建设提标行动，不断推进“精品城市”建设。

（三）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

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进一步完善预算管理，不断增强统筹能力，强化刚性约束，推动资源配置更加精准、更加高效、更可持续。一是实行全口径部门预算，按照“预算一个盘子，支出一个口子”的原则，将单位收入全面纳入预算统筹管理，支出实行全口径统一安排。强化跨部门支出政策协调，在产业发展等领域推广资金统筹整合，形成资金合力，保证部门正常运转和事业发展需要。二是更加突出绩效导向，进一步推进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改革，

加快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进一步强化结果应用，加快形成结果反馈、问题整改、绩效提升的良性循环。聚焦“同级审”发现问题，把问题整改贯彻预算执行全过程。三是坚持举债与偿债能力相匹配原则，严格实行政府债务限额管理，控制债务增量，积极消化存量，管好用好债券资金，落实偿债资金来源。进一步夯实政府性债务动态监控机制和违法违规融资举债联合防控机制，积极开展全过程、多方位监管，有效控制债务风险。

（四）持续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将财政管理优化作为财政工作上水平、提效能、优服务的重要手段。一是加强国库流动性分析，科学调度资金，优先保障“三保”、债务还本付息等重点支出，全力保障重大战略支出。二是持续落实政府采购深化改革方案，分类建立建设工程造价指标体系，精准指导全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的造价控制，推进财政业务精细化管理。三是进一步推进财政专业队伍建设，有效开展业务干部轮岗交流和业务技能比赛活动，大力培养一批复合型财政管理专业人才。

各位代表，2022年我们将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和指导，认真听取区政协的意见和建议，全面深化改革，积极开拓创新，扎实开展工作，充分发挥财政的基础和重要支柱作用，为加快建设现代化新望城作出新的更大贡献！